

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公司对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形成章程修正案。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.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无锡新吴区硕放工业园五期 51、53 号地块长江东路 228 号。 邮政编码：214142。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无锡新吴区长江南路 3 号。 邮政编码： 214028 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九月